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董事辭任  
及  
建議委任董事**

**董事辭任**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許雲輝先生(「許先生」)因工作安排變動原因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法治委員會委員職務，自本公司股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潘昭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起生效。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對許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建議委任董事**

於2022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潘昭國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換屆之日止。上述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並將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生效。董事會亦決議，如上述委任被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潘先生將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法治委員會委員。

## 潘昭國先生的背景

潘昭國先生，60歲，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執行董事、副總裁、公司秘書。潘先生在投資銀行、企業融資、上市公司管治方面擁有豐富工作經驗。在本公告日期前36個月期間內，他自2017年至2021年分別擔任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196）及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1249，隨後於2021年3月8日撤銷上市地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目前還擔任以下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8）、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1）、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0）、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2）、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9）、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89）、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2）及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1）（預期於2023年中任期屆滿）。潘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及其培訓導師、技術諮詢小組及中國大陸關注組成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資深會員。潘先生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商業學學士學位及國際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於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於倫敦大學取得法學深造文憑。

潘先生目前於多間上市公司擔任董事（包括擬任本公司之董事）。然而，(i)根據公開資料，潘先生於相關香港上市公司之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良好；(ii)作為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主要向該等公司的管理層提供策略性意見或獨立意見，以及從獨立角度審視該等公司的業務，而毋須投入所有時間參與該等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及(iii)潘先生於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方面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彼之背景、經驗及資歷反映潘先生有能力管理時間以達到要求。特別是，潘先生過去的工作經歷反映彼具備優秀時間管理技巧，可管理不同行業的不同客戶之廣泛組合。另外所有董事均會獲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及外聘律師支持其工作。故考慮到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儘管潘先生現時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彼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就本公司的投資活動為本公司提供平衡、客觀、專業及獨立的意見，並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潘先生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過往三年亦未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潘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未擁有任何關係，或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待於股東大會取得股東批准後，潘先生擬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其委任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經考慮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按其職權範圍提供的推薦建議，並計及（其中包括）其職務及職責後，由董事會釐定潘昭國先生的酬金並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潘先生之委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上述委任。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通函及通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鎖會

中國北京，2022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鎖會先生、許紅超先生及杜進先生；非執行董事陳首雷先生、代樹權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雲輝先生、田嘉禾先生、陳景善女士及盧闖先生。